

## 彰化縣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黃茜玟  
電話：04-7531413  
電子信箱：chienwen73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處企劃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彰人企字第111000301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總處函及操作手冊(共2個電子檔)(0003010A00\_ATTCH1.pdf、  
0003010A00\_ATTCH4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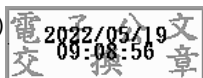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推動人事作業系統化，自本  
(111)年6月1日起，本府暨所屬各級機關、學校辦理訂定  
(修正)編制表作業，須至WebHR組織編制子系統填列相關  
人事機構資料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1年5月11日總處綜字第  
11110006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訂定(修正)編制表之機關、學校(包含該次未修正人事  
機構編制者、未設置人事機構者及合併設置人事機構者)均  
須個別填列旨揭系統，請於函報本府修編時併同完成系統  
報送作業。
- 三、檢附總處來函及操作手冊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  
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處企劃科(含附件)



企劃科 收文:111/05/19



141110003137 2 附件隨送